

# 推動農業金融一元化

農業金融局主管農漁會信用部後,即 著手加強輔導工作,主要執行業務有:

### 一. 降低信用部逾放比率

#### (一) 降低現有逾期放款金額

- 1. 積極清理逾期放款:對於較有可能 收回或大額之逾期放款,列為優先 清理對象。另對於逾放比率逾 15% 者,洽請全國農業金庫擇具催收經 驗豐富之人員,輔導農漁會執行催 收工作。
- 2. 加速轉銷呆帳:請縣 (市) 政府督導 農漁會依相關程序積極轉銷呆帳。 尤以逾放比率逾 15% 者,就符合 轉銷呆帳之案件 (以逾清償期 2 年 者最爲客觀明確),限期要求轉銷呆 帳。

#### (二) 避冤新增逾期放款

- 加強徵、授信工作並落實授信審議制度:督導信用部應加強徵信、核 貸及貸後管理工作,並成立授信審 議委員會。
- 2. 建立信用部辦理一定金額以上授信 案件應提經全國農業金庫同意機 制,以有效提升授信品質。

# 二. 加強輔導逾放比率偏高農漁會信 用部

(一)對於累積虧損超過信用部上年度決 算淨值 1/3,或逾放比率超過 15% 者,將由主管機關及全國農業金庫 設置輔導小組整頓之。

- (二)督促經營不善農、漁會信用部研提 具體之業務、財務改善計畫及目 標,由輔導小組列管並按月檢討執 行成效。
- (三)對淨値爲負數農、漁會信用部依法 處理:依據農業金融法第 36 條及 第 37 條規定,對於前項輔導,以 3 年爲期,期滿未達改善目標或經 主管機關認定輔導無成效,及信用 部淨値爲負數者或業務、財務狀況 顯著惡化,不能支付其債務或有損 及存款人利益之虞時,由農委會命 令其所屬農、漁會合併於其他設有 信用部之農、漁會。

# 三. 依授信資產品質及風險承擔能力 分級管理

- (一) 贊助會員授信總額:信用部對其全部贊助會員之授信總額占贊助會員存款總額之比率不得超過100%。但信用部逾放比率低於2%且資本適足率高於8%者,得不超過150%。
- (二) 非會員擔保授信依信用部逾放比率 就擔保品之座落地及種類予以不同 規範;信用部業務財務狀況良好 者,得依農會、漁會信用部業務經 營項目及範圍調整辦法相關規定, 申請調整放寬擔保品之座落地及種 類,或無擔保放款之比率。

## 四. 積極辦理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

(一) 提供低利優惠貸款,支應農業發展 所需資金

專案農貸利率除農業天然災害、 農漁會事業發展及畜牧污染防治等 3 項貸款年利率 1.5%,改善財務貸款 年利率 3.5%外,其餘各項貸款年利 率均爲 2%。

## (二) 暢通融資管道,提升農業金融服務 品質

自 93 年起大幅擴充農發基金貸款總額度,積極推動新種貸款項目、調降利率、簡化貸款程序、強化農業信用保證基金協助融資功能及加強農業金融從業人員教育訓練等措施,以支應農業發展及照顧農漁民。

# (三) 加強融資輔導功能,促進農漁產業 升級

運用報紙、雜誌、廣播、電視、 網路等媒體,及於各地農業相關座談 會,積極將專案農貸相關資訊,廣泛 告知農漁民。

### 五. 落實會計獨立及資本適足率制度

- (一)落實會計獨立制度:信用部與其他 部門之會計及預算,應分別獨立, 不得相互流用,建立防火牆制度。
- (二) 盈餘提撥事業公積:信用部年度決 算後,其事業盈餘應提撥至少50% 為信用部事業公積。資本適足率低 於8%者,應全數提撥為信用部事 業公積。
- (三)實施資本適足率制度:信用部資本 適足率未達 8% 者,得命其提報增 加淨值、減少風險性資產總額之限 期改善計畫;未達 6% 者,並得視

情節輕重,限制給付理事、監事酬勞金、出席費,限制或停止增加風險性資產總額之業務,或限制申設信用部分部。

(四)建立資產評價制度並要求提足準備:信用部應按資產之特性,基於穩健原則評估可能損失,並提足備抵呆帳及損失準備。信用部提列之準備,經農委會或金融檢查機關評估不足時,應即補足。

### 六. 放寬信用部持有有價證券限額

- (一)信用部所持有有價證券應符合中央 銀行流動準備規定之各種有價證 券。
- (二) 非由政府發行之債券及票券餘額,不得超過所收存款總餘額之 15%,並不得購買可轉換公司債。持有單一銀行所發行之金融債券及可轉讓定期存單之原始取得成本總餘額,不得超過前一年度信用部決算淨值之 15%;持有單一企業所發行之短期票券及公司債之原始取得成本總餘額,不得超過前一年度信用部決算淨值之 10%。
- (三) 持有之有價證券,除屬政府或中央 銀行發行者外,其餘債券及票券之 信用評等,或該債券及票券之發行 人、保證人或承兌人之信用評等應 達一定等級以上。

# 七. 強化專業資格,逐步建立專業經 理人制度

(一)信用部及分部主任必須取得農業金融、存匯、徵信、授信及稽核等5 種業務研習班結業證書。信用部稽 核人員必須取得稽核人員研習班或 電腦稽核班結業證書, 且每年回 訓。

- (二) 農金局將持續加強委託專業訓練機 構辦理金融相關訓練,提高信用部 從業人員金融專業程度。
- (三) 放寬代理規定:考量非屬偏遠地區 農(漁)會確有難以羅致合格之信用 部主任及其分部主任之情事,爲使 該等信用部業務仍得繼續推展,刪 除偏遠地區之限制。惟信用部業務 涉及金融專業知能,因而其代理 者,仍應具備相同學歷、工作經驗 及研習證書,始准予其一定期間之 代理,有助於信用部業務之持續推 展,並可避免代理人員常態化。

# 八. 強化監理並落實内部控制及稽核 制度

(一) 委託金管會辦理金融檢查,並參考 中央銀行報表稽核系統及中央存款 保險公司金融預警系統分析產出之 報表進行場外監控,促使法令遵 循,落實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

(二) 由輔導小組執行監督與輔導,參與 信用部相關會議,針對經營缺失提 出改進意見。

#### 九. 建立市場制約機制

- (一)實施信用部財務報表應經會計師查 核簽證制度,並應公告周知,督促 健全會計制度。
- (二)本會農業金融局網站按月公告揭露 個別信用部經營情形,加強資訊公 開,發揮市場監督功能。
- (三)建置信用部資訊系統,監控財務、 業務資料,汎速掌握經營情形,督 促及時改善缺失。

#### 十. 農業金融一元化管理成效

綜觀 96 年 4 月底全體農漁會信用部 整體經營情形,不論於存、放款金額、 淨值、備抵呆帳占逾放比率及政策性農 業專案貸款餘額等均較剛成立 (93 年 1 月 底) 時有明顯之成長; 渝放金額及比率則 有顯著之下降。

(資料來源:農委會《農政與農情》月刊)

農業金融局冤付費電話:0800-388-599



- 自然分解 ▶ 環保材質
- 不會污染環境
- 適用於蕃茄、葡萄、瓜類和花卉

- 防曬、防水
- 防鳥、防蟲害

  - 增加產量
  - 提高品質
- 適用於葡萄、水蜜桃、芒果、 蓮霧、甜柿、苦瓜等等



- 噴灑農藥必備品 透氣好 散熱佳
- 保護您的健康
- 並可當雨衣使用

# 誠徵各地經銷商



威欣利實業有限公司 TEL: (03)328-8547 FAX: (03)327-8819